

## 星展中小企業銀行 – 2025 蛇年運到雙重賞條款及細則 (「推廣活動」)

1. 除非提前終止或延長，否則活動推廣期為 2025 年 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參與本推廣活動即表示參加者 (定義如下) 同意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2. 此推廣活動僅適用於星展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及 / 或星展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本行」，包括其繼承者和受讓人) 的企業客戶 (「參加者」)。
3. 每位參加者必須符合以下所有要求以獲取獎賞 (定義如下) 資格 (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參加者即為「合資格參加者」)：

3.1. 於獎賞 (定義如下) 發放時，參加者須仍然持有星展企業賬戶。

3.2. 於推廣期內成功提交推廣活動的網上登記表格以完成推廣活動登記。

本行可全權酌情決定任何參加者是否合資格參與本推廣活動，而本行有決定性的且具有約束力的最終決定權。

4. 此推廣活動所提供的獎賞 (定義如下)：

4.1. 現金獎賞福袋 (「獎賞一」)

4.1.1 合資格參加者如達到以下存款要求，將有資格獲取一次現金獎賞。

存款要求	獎賞一的新資金金額	現金獎賞
於推廣期內存入新資金 (「獎賞一的新資金」) 至合資格參加者在本行的往來 / 儲蓄賬戶 (「獎賞一的參與賬戶」)，並自獎賞一的新資金之存款日起，保留該新資金達 30 個工作天 (不包括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獎賞一的新資金須以合資格參加者截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與參與賬戶內所存結餘以外的增長計算。	港幣 100,000 元至 港幣 199,999 元 (或等值)	港幣 128 元 現金獎賞
	港幣 200,000 元至 港幣 499,999 元 (或等值)	港幣 228 元 現金獎賞
	港幣 500,000 元至 港幣 999,999 元	港幣 668 元 現金獎賞

為免存疑，合資格參加者任何定期存款戶口之存款及 / 或於任何本行內的同名戶口轉賬將不會計算在內。	( 或等值 )	
	港幣 1,000,000 元及以上 ( 或等值 )	港幣 1,288 元 現金獎賞

4.1.2 每位合資格參加者僅可獲取一次現金獎賞，且獎賞金額上限為港幣 1,288 元。

4.1.3 現金獎賞將於 2025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 ( 或由本行全權酌情決定其他日子 ) 發放至合資格參加者的港幣往來 / 儲蓄賬戶；在現金獎賞發放至合資格參加者的賬戶的當日或之前，合資格參加者須未有暫停或終止任何本行賬戶。

#### 4.2 迎福大抽獎 ( 「獎賞二」 )

4.2.1 合資格參加者完成以下任何指定活動後，將獲得參加抽獎機會。

產品	活動	抽獎機會次數
存款	<p>存入新資金 ( 「獎賞二的新資金」 ) 至合資格參加者於本行的任何往來 / 儲蓄賬戶 ( 「獎賞二的參與賬戶」 )，並於推廣期間維持此筆資金。</p> <p>「獎賞二凡新資金」是指合資格參加者之獎賞二的參與賬戶的存款總額於 2025 年 1 月 11 日與 2025 年 2 月 28 日相比的存款增長。</p> <p>為免存疑，合資格參加者的任何定期存款戶口之存款及 / 或於任何本行內的同名戶口轉賬將不會計算在內。</p>	每存入港幣 50,000 元 ( 或等值 ) 的獎賞二的新資金可獲得 1 次機會
匯款 ( 匯出 )	<p>於推廣期內完成網上匯款交易 ( 匯出 )。</p> <p>「網上匯款交易 ( 匯出 )」包括實時及批量轉數快付款、網上電匯 ( 匯出 )，以及利用票據交換所自動轉賬系統(CHATS)網上付款 ( 匯出 )；且不包括任何被拒交易及合資格參加者於本行內相同名稱賬戶之間的資金轉賬。</p>	每 5 次網上匯款交易 ( 匯出 ) 可獲 1 次機會

<p>外匯</p>	<p>於推廣期內完成合資格的外匯交易，包括買入或賣出外幣，並達到相關累計金額。</p>	<p>每累計完成港幣 50,000 元 (或等值) 合資格的外匯交易可獲 1 次機會</p>
<p>貸款 / 信貸融資 (分期貸款、循環定期貸款、透支及貿易融資)</p>	<p>新貸款客戶：於推廣期內申請並啟用融資 / 信貸額度  (「新貸款客戶」) 指於 2024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 月 12 日期間，未曾在本行擁有任何融資 / 信貸的合資格參加者 (企業客戶)。</p>	<p>每啟用港幣 200,000 元 (或等值) 融資 / 信貸額度可獲 1 次機會  新貸款客戶的融資 / 信貸啟用額度將根據推廣期間與星展銀行維持的所有合資格貸款設施的總合計來計算。</p>
	<p>現有貸款客戶：於推廣期內增加現時的融資 / 信貸餘額  (「現有貸款客戶」) 指於 2025 年 1 月 12 日起的任何時間，在本行擁有任何融資 / 信貸的合資格參加者 (企業客戶)。</p>	<p>未償還餘額每增加港幣 200,000 元可獲 1 次機會  未償還餘額的增加額度指在推廣期內，未償還融資 / 信貸的餘額與 2025 年 1 月 12 日當日總未償還餘額之間所增加的差額。現有貸款客戶的未償還餘額增加將根據推廣期間與星展銀行維持的所有合資格貸款設施的總合計來計算。</p>

4.2.2 得獎者將由電腦系統隨機抽出。獎品 (「獎品」) 的細節如下。得獎者將於 2025 年 4 月 10 日或之前收到本行發出的電子郵件，以通知兌換獎品詳情。

項目	獎品	名額
1	港幣 88,888 元旅遊禮券 – 機票、酒店及自由行套票	1
2	港幣 13,888 元旅遊禮券 – 機票、酒店及自由行套票	1
3	港幣 8,888 元旅遊禮券 – 機票、酒店及自由行套票	3
4	港幣 3,888 元旅遊禮券 – 機票、酒店及自由行套票	5
5	星展金擺件	10
6	港幣 1,000 元餐飲禮券	88

4.2.3 第 4.2.2 條中項目 1 至 4 的旅遊禮券由和記旅遊有限公司 Hutchison Travel Limited (「Hutchgo」) 提供及受 Hutchgo 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 Hutchgo 有關[條款及細則](#)。

4.2.4 第 4.2.2 條款第 6 項中列明的餐飲禮券由特定供應商提供，並受該供應商的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請參閱後續獎品兌換電郵中的相關條款及細則以獲取更多資訊。

4.2.5 本行並非獎品的供應商，獎品相關資料或照片亦非由本行提供並僅供參考。如對獎品的質素或供應情況或此推廣資訊內任何上述資料的準確性有任何查詢、申索或投訴，應直接向供應商提出。本行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

5. 本行保留自行決定使用其他物品代替獎賞的權利，恕不對任何人士另行通知、提供原因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對此擁有絕對酌情權。
6. 本推廣活動的任何獎賞不得全部或部分兌換成任何現金、信貸、其他商品或服務，並且不可轉讓。
7. 本推廣活動中所有相關交易價值根據本行的紀錄而定。本行的紀錄為最終結果。

8. 本推廣活動不適用於任何與結構性投資產品相關的外幣買賣交易，或當參加者存入與其銀行賬戶貨幣不同的貨幣時所進行的任何外匯兌換。
9. 所有外幣買賣交易價值根據本行的紀錄而定。本行的紀錄為最終結果。合資格外幣買賣交易之實際匯率，及其外幣買賣交易是否合資格，均由本行全權決定。本行並無責任提供計算或披露本推廣活動中計算時所用的相關匯率。
10. 本行對本推廣活動有關的所有事宜擁有最終決定權。本行可獨有且絕對酌情決定，而毋須通知或提供任何理由，更改本條款和細則及 / 或修改、延期、終止推廣活動，且不承擔任何責任。如有因本條款及細則及 / 或任何優惠及 / 或推廣而產生或與其相關的任何爭議，本行有決定性的且具有約束力的最終決定權。本行將不會受理相關的任何信件或索償。
11. 參加者對本推廣活動有任何欺詐及 / 或濫用（由本行自行決定）將導致（a）參加者喪失參加（i）此推廣活動的權利及 / 或（ii）此推廣活動的資格及 / 或（b）取消全部或部分參加者在本行的賬戶。本行保留絕對酌情權，對任何一方均不承擔任何責任，直接從參加者的賬戶中扣除參加者不當授予的任何貼現及 / 或利益的相等價值，並在這種情況下採取法律行動以追回任何未清金額，恕不另行通知。本行亦保留取消得獎者參與此推廣活動及 / 或獲取獎賞資格的權利。
12. 本行的任何賬戶、服務或產品均須遵守其有相關條款和細則。
13. 如本條款及細則與任何推廣活動相關的任何小冊子、推銷或推廣材料之間存在任何不一致，一概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4. 除非本條款及細則另有明確規定，否則非本條款及細則一方的人士無權根據香港法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15. 本條款及細則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
16.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推廣只適用於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 / 或星展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企業客戶，並不構成任何交易之要約或建議。本推廣文件並未受任何香港監管機構審查。外匯交易涉及風險。匯率的變動可能出乎預料、突如其來而且幅度龐大。任何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閣下作出任何投資前，應自行評估閣下的財務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承受風險的意願及能力，並了解任何交易的性質及風險。如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